

**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 6 万吨/年  
金红石型高档油墨专用钛白后处理  
生产线项目**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 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

## 1 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以下简称《办法》），对可能造成不良环境影响和依法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应当编制项目的公众参与说明。

2023年10月7日，攀枝花钒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经济发展局以川投资备[2310-510499-07-02-588070]JXQB-0062号文件对本项目进行了备案。

项目主要建设1条6万吨/年金红石型高档油墨专用钛白后处理生产线及配套除尘设施、水处理设施和配电系统。

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于2024年2月1日委托四川英皓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期间同步开展了项目公众参与调查工作，相关内容见表1-1。

表 1-1 公众参与内容及过程

公示方式	时间	地点	内容
网络公示	2023.10.12	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	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6万吨/年金红石型高档油墨专用钛白后处理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2024.5.14—2024.5.27	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	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6万吨/年金红石型高档油墨专用钛白后处理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2024.7.5—2024.7.18	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	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6万吨/年金红石型高档油墨专用钛白后处理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报批前公示
报纸	2024年5月15日	四川科技报	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6万吨/年金红石型高档油墨专用钛白后处理生产线项目（登报公示第一次）
	2024年5月17日	四川科技报	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6万吨/年金红石型高档油墨专用钛白后处理生产线项目（登报公示第二次）
信息张贴公告	2024.5.14—2024.5.27	攀枝花钒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公示栏	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6万吨/年金红石型高档油墨专用钛白后处理生产线项目现场公示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0 日委托四川英皓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在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网站进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公示内容主要包括：（一）建设项目概况；（二）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三）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项目第一次公示时间及内容均满足《办法》第九条中相关要求。

### 2.2 公开方式

#### 2.2.1 网络

项目第一次公示采取网络平台公开方式，在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fxche.com/article/59.html>）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2 日。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四川英皓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攀枝花市东区人民街29-41号第四层  
联系人：单工  
联系电话：13550908190  
邮箱：[1021010692@qq.com](mailto:1021010692@qq.com)  
邮编：617000

(四)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见附件1

(五)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示期间，公众可向建设单位通过电话、传真、信件、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对本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为便于进一步了解公众的具体意见和建议，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尽量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

## 第一次网络公示

### 2.2.2 其他

第一次公示除网络公示外，未采取其它公开方式。

###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后，未收到公众意见和信息。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内容主要包括：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二、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三、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的要点；四、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五、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的方式和期限，以及公众认为必要时向建设单位或者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索取补充信息的方式和期限；六、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七、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八、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内容及时间均符合《办法》中第十条和第十一条中相关要求。

项目在征求意见稿形成后，采取网络平台公开的方式，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时间为2024年5月14日，共10个工作日。项目在二次公示时已经同步进行了现场公示和两次登报公示，公示期间均未接到任何相关意见或建议。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项目征求意见稿形成后，采取网络平台公开的方式，在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fxche.com/article/59.html>）进行了第二次网络公示，公示时间为2024年5月14日。

haifeng<sup>x</sup>  
海峰鑫

首页 关于我们 新闻中心 产品展示 加入我们 联系我们 ENGLISH

公司新闻 安环公示 行业资讯 企业视频

### 安环公示

#### 海峰鑫钛白粉节能环保改造项目第二次公示

作者管理员 时间：2024-05-14 浏览率:70

#### 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6万吨/年金红石墨高档油漆专用钛白后处理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6万吨/年金红石墨高档油漆专用钛白后处理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向社会公众公开征求意见，公示如下：

#### 一、建设项目概况简述

建设项目名称：金红石墨高档油漆专用钛白后处理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攀枝花市钒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扩建  
工程总投资：4000万元

建设内容及规模：新建1条6万吨/年金红石墨高档油漆专用钛白后处理生产线及其配套的除尘设施、水处理设施和配电系统，项目依托6万吨钛白粉生产线的窑头及打浆车间（共3层），在车间一层增设项目研磨分磨工区，增加吨压磨、造球磨、砂磨机、筛分筛等设备；依托公司9万吨钛白粉后处理生产线的三洗水处理车间，在车间内增加1台圆筒过滤器，项目拆除三洗水处理车间外立置圆筒过滤器、机修室、现场人员办公室、回收水池（圆筒过滤器产生的浓浆）等，机修室拆除后在厂区产品库房内的设备备件库内搭建，圆筒过滤器、现场人员办公室、回收水池将不再修建，回收水池拆除后，圆筒过滤器产生的浓浆直接进入污水处理站调节池，拆除后在现有场地建设包装车间、三洗车间、成品包装车间，包装车间共一层，设置地面处理罐、试剂制备槽等；三洗车间共三层，一层增设闪蒸干燥机、气流粉碎机，二楼增设闪干料仓，三楼增设圆筒过滤器，成品包装车间共两层，一层增设自动包装机，二楼增设袋装罐。项目原料利用9万吨钛白粉后处理生产线原料库房，产品利用6万吨钛白粉生产线产品库房。

#### 二、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

1. 大气污染物  
运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入仓粉尘、试剂配制、表面处理废气、闪蒸干燥废气、气流粉碎废气、产品包装废气等。
2. 水污染物

运营期水污染物主要为三洗废水、地坪冲洗废水、分析化验废水等。

### 3、固体废物

运营期固废主要为除尘清灰、更换的反渗滤膜、更换的氧化锆、更换的高铝球等。

### 4、噪声

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设备运行噪声。

## 三、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的要点

### 1、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软白粉包装后处理生产过程入仓粉尘、闪蒸干燥粉尘、气流粉碎粉尘、产品包装粉尘分别布袋除尘器/袋滤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无组织废气、试剂配制、表面处理废气通过厂房沉降加以控制。

### 2、废水治理措施

软白粉包装后处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洗涤废水经过滤器处理后，上清液回用，浓液送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地坪冲洗废水、化验室废水经污水进本厂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部分回用，其余经园区污水管网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 3、固废治理措施

软白粉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除尘灰经收集后，返回对应的生产工序作为原料使用；软白石膏经脱水处理后，经汽车运至机铁园区道场堆放；更换的高铝球、氧化锆、反渗滤膜送回厂家回收再生；废矿物油、化验室废液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四川锦嘉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垃圾收集后，送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 4、噪声治理措施

项目设备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距离衰减等控制措施后即可达标。

##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

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当地产业发展导向，选址符合园区规划，项目所在区域内无重大环境制约因素，环境质量现状良好，项目贯彻了“清洁生产”、“总量控制”和“达标排放”原则，采取的污染物治理方案均技术可行，措施有效，工程实施后对环境的影响小，基本维持当地环境质量现状级别，只须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工程设计提出的环保对策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项目产生的污染物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而言，本项目在四川攀枝花机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进行建设是可行的。

## 五、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的方式和期限，以及公众认为必要时向建设单位或者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索取补充信息的方式和期限

可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到本单位咨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相关信息，索取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全本及相关资料，期限均为本公示起10个工作日内，联系方式如下：

(1) 环评编制单位（四川英特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牟工

联系电话：13550908190

联系地址：攀枝花市东区人民街29-41号第四层

(2) 建设单位（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先生

联系电话：15808110704

邮箱：15808110704@163.com

联系地址：四川攀枝花机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项目所在地周边受影响范围内的人群、在本地工作的人群以及关心本项目建设的其他公众。

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对本项目报告内容的意见和建议；对本报告提出的环境减缓措施的意见和建议；对本报告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意见。

## 七、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可以通过网站提交，向指定地址发送电子邮件、电话、传真、信函或面谈等方式发表关于该项目及环评工作的意见和看法。

##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至本公示起10个工作日内。

附件下载：[6万吨钛白粉后处理第二次公示.zip](#)

**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 6 万吨/  
年金红石型高档油墨专用钛白后处理  
生产线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

**(征求意见稿)**

**建设单位：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

**评价单位：四川英皓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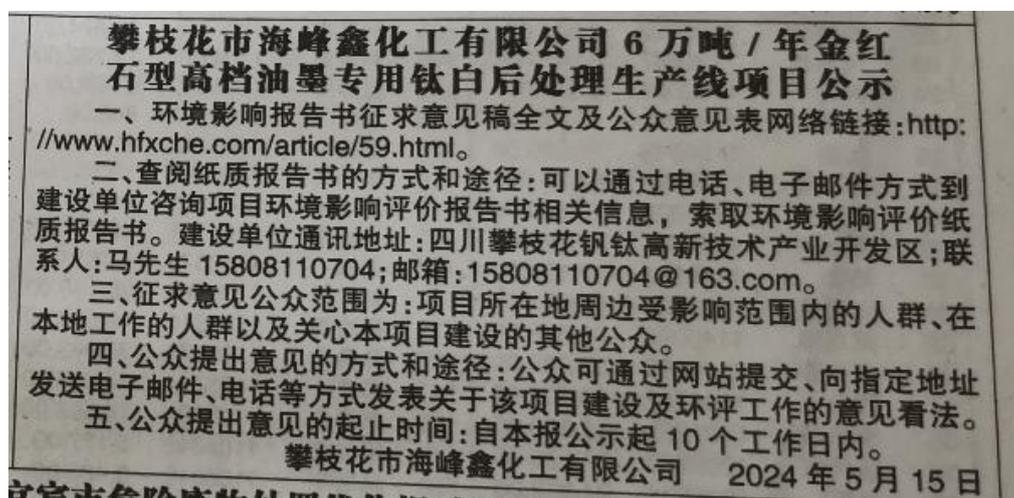
**二〇二四年五月**

第二次网络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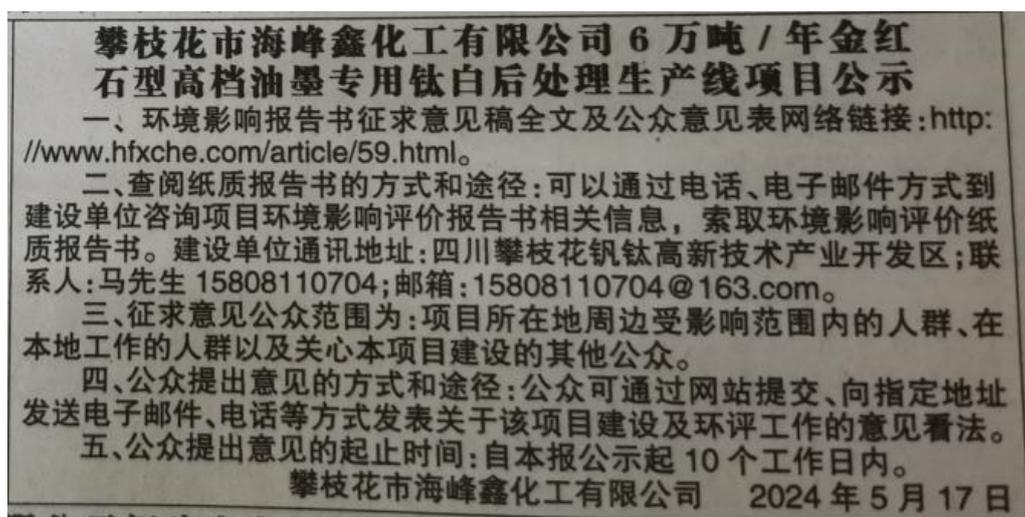
### 3.2.2 其他

#### 1、报纸

项目在四川科技报进行了两次登报公示（2024年5月15日、2024年5月17日）。



第一次登报公示



第二次登报公示

#### 2、现场公示

项目业主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2024 年 5 月 27 日在攀枝花钒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公示栏进行了现场公示。



现场张贴公示

### 3.3 查阅情况

公众可以通过网络平台、现场公示和报纸查阅项目建设内容。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未接到任何相关的公众意见或建议。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项目除采取了现场公示、现场发放公众意见调查表、登报公示和网络公示外，未开展其他深度公众参与。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项目公示期间未接到任何相关环保投诉、环保建议和意见。

##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6万吨/年金红石型高档油墨专用钛白后处理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完成后，拟向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报批该环境影响报告书时，于2024年7月5日，在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fxche.com/article/64.html>）进行建设单位报批前公示。

## 6.2 公示方式

### 6.2.1 网络

项目报批前公示采取网络平台公开方式，在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fxche.com/article/64.html>）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2024年7月5日。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website of Haifeng鑫 (海峰鑫) with a navigation bar at the top.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安环公示" (Safety and Environmental Disclosure) and features a notice for the "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6万吨/年金红石型高档油墨专用钛白后处理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报批前公示" (Public Participation Notice Before Approval for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of the Titanium Dioxide Post-treatment Production Line Project for High-end Ink of the Anhydrous Titanium Dioxide Type, 60,000 Tons/Year, in Panzhihua City).

**安环公示**

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6万吨/年金红石型高档油墨专用钛白后处理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报批前公示

作者: 管理员 时间: 2024-07-05 点击率: 67

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6万吨/年金红石型高档油墨专用钛白后处理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报批前公示

《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6万吨/年金红石型高档油墨专用钛白后处理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向社会公众公开征求意见，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金红石型高档油墨专用钛白后处理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攀枝花市钒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扩建  
工程总投资：4000万元

建设内容及规模：新建1条6万吨/年金红石型高档油墨专用钛白后处理生产线及其配套的除尘设施、水处理设施和配电系统。项目依托6万吨钛白粉生产线的釜头及打浆车间（共3层），在车间一层增设项目研磨分散工序，增加辊压磨、湿球磨、砂磨机、振动筛等设备；依托公司9万吨钛白粉后处理生产线的三洗水处理车间，在车间内增加1台膜过滤罐。项目拆除三洗水处理车间外现场人员办公室、回收水池（膜过滤罐产生的浓水）等。回收水池拆除后，膜过滤罐产生的浓水直接进入污水处理站调节池。拆除后在现有场地建设包膜车间、三洗车间、成品包装车间、成品分析室。包膜车间共一层，设置表面处理罐、试剂制备槽等；三洗车间共三层，一层布设闪蒸干燥机、气流粉碎机，二楼布设闪干料贮仓，三楼布设膜压罐罐。成品包装车间共两层，一层布设自动包装机，二楼布设膜过滤罐。项目原料利用9万吨钛白粉后处理生产吨钛白粉，产品利用6万吨钛白粉生产吨产品。

二、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

1、大气污染物

运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入仓粉尘、试剂配制、表面处理废气、闪蒸干燥废气、气流粉碎废气、产品包装废气等。

2、水污染物

运营期水污染物主要为三洗废水、地坪冲洗废水、分析化验废水等。

3、固体废物

运营期固废主要为除尘灰、更换的皮带滤袋、更换的氧化锆、更换的高铝球等。

#### 4、噪声

运营期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噪声。

#### 三、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的重点

##### 1、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钛白粉包膜后处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粉尘、闪蒸干燥粉尘、气流粉碎粉尘、产品包装粉尘分别经布袋除尘器/袋式除尘器、通过22m高排气筒排放；无组织废气、试剂配制、表面处理废气通过厂房负压加以控制。

##### 2、废水治理措施

钛白粉包膜后处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洗液废水经过滤处理后，上清液回用，浓水送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地坪冲洗废水、化验室废水生活污水送本厂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部分回用，其余送园区污水管网至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置。

##### 3、固废治理措施

钛白粉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除尘灰经收集后，返回对应的生产工序作为原料使用；钛白石膏经脱水处理后，送汽车运至钛白粉堆场堆放，更换的高铝球、氧化锆、反冲滤袋送回厂家回收再生；废矿物油、化验室废液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四川维森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垃圾收集桶后，送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 4、噪声治理措施

项目设备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距离衰减等控制措施后即可达标。

####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重点

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当地产业发展导向，选址符合园区规划。项目所在区域内无重大环境制约因素，环境质量现状良好。项目贯彻了“清洁生产”、“总量控制”和“达标排放”原则，采取的污染治理方案均技术可行，措施有效。工程实施后对环境的影响小，基本维持当地环境质量现状级别。只要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工程设计提出的环保对策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项目产生的污染物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而言，本项目在四川攀枝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园区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进行建设是可行的。

#### 五、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的方式和期限，以及公众认为必要时向建设单位或者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索取补充信息的方式和期限

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到建设单位查阅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相关信息，索取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简本及相关资料。期限均为本公示起10个工作日内，联系方式如下：

(1) 环评编制单位（四川奥格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牟工

联系电话：13550908190

联系地址：攀枝花市东区人民街29-41号第四层

(2) 建设单位（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先生

联系电话：15808110704

邮箱：15808110704@163.com

联系地址：四川攀枝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园区

####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项目所在地周边受影响范围内的人群、在本地工作的人群以及关心本项目建设的其他公众。

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对本项目报告书中的意见和建议；对本报告提出的环境减缓措施的意见和建议；对本报告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意见。

#### 七、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可以通过网站提交、向指定地址发送电子邮件、电话、传真、信函或者面谈等方式发表关于该项目及环评工作的意见和看法。

####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至本公示起10个工作日内。

#### 附件下载：

[海峰鑫6万吨钛白粉后处理生产项目公众参与说明.pdf](#)

[6万吨钛白粉后处理项目环评报告（公示本）.pdf](#)

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 6 万吨/  
年金红石型高档油墨专用钛白后处理  
生产线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  
(公示本)

建设单位：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

评价单位：四川英皓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

报批前公示

### 6.2.2 其他

由于项目公示期间均未接到任何相关意见或建议。因此，未进行其他公示。

##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6万吨/年金红石型高档油墨专用钛白后处理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公众调查期间未接到任何相关的公众意见和建议，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6万吨/年金红石型高档油墨专用钛白后处理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7月5日